

JZ-2025-0153

合同编号：穗教基装 2026 育龙居 001

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市天河区育龙居配套小学及幼儿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

甲方：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

乙方：广东粤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

Guangzhou Educational Infrastructure and Equipment Center

甲方（建设方）：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

乙方（审查方）：广东粤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广州市天河区育龙居配套小学及幼儿园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6号）。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图审查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项目概况

2.1 本合同审查项目的基本情况：名称、规模、投资及审查费等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行政区	暂定建安工程费 (万元)	暂定设计费 (万元)	暂定施工图 审查费 (万元)	施工图审查 费下浮率
1	广州市天河区育龙居配套小学及幼儿园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	天河区	5937.07	190.67	13.158	15%

2.2 施工图审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下的勘察，

建筑、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园林，节能、绿建、装修、消防、人防、BIM等全部工程。同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及项目需要提交成果至广州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系统，不作额外收费。

2.3 本合同的各项目施工图审查费结算价以行业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施工图审查费为基数，按施工图审查费 $\times$ （1-中标下浮率）确定。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提交日期
1	批准的设计立项文件、规划设计要点、有关部门的批文复印件。	双方协商确定
2	施工图一式三份（加盖出图章和注册章）、设计依据等资料复印件。	
3	勘察设计合同、勘察设计单位资质证书及有关设计人员的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复印件、勘察设计收费证明（发票）复印件。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审查资料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单	6	报审材料收齐后3--5个工作日（特级和一级建筑工程为10个工作日）	通过双方经办人确认的电子邮箱发给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审查	6	政府批文完备并修改图纸完善后2个	

	合格的施工图纸 (盖工程设计施 工图审查专用章)。		工作日	
--	---------------------------------	--	-----	--

第五条 本合同施工图审查相关收费暂定为：**¥ 131580元（人民币：壹拾叁万壹仟伍佰捌拾元整）**，该收款已包含税费。支付施工图审查费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施工图审查费（%）	付费时间
首期付费	合同暂定金额的 50%(按各项目分别支付，其中各项目施工图暂定审查费的 20%作为定金)	本合同签订生效且财政资金到位后 15 天内
二期付费	按各项目分别支付，支付该项目的施工图审查费结算价减去该项目已付费金额的余额部分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本合同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以及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盖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专用章），经甲方验收合格且该项目施工图预算评审审定、财政资金到位后 15 天内

说明：

1. 提交各阶段施工图审查资料及文件的同时，甲方凭乙方提交的发票支付各阶段施工图审查费。

2. 因本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受政府财政投资控制，上述付费时间是指甲方向政府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限（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批的时间），甲方在上述付费时间内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各项支付手续报财政审批时，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合同款项。因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不属甲方违约，乙方不能因此主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因此主张解除合

同。

3.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与该次付款等额的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并不构成违约。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审查。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乙方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审查报告时间顺延，但无需额外向乙方支付费用。

6.1.2 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收费标准，相应支付审查费。属本合同项目范围内的工作，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费用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审查费。

6.1.3 甲方应保护乙方经审查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资料、图纸。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资料、图纸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应按原广东省建设厅发布的《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暂行办法》和原广州市建设委员会印发

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暂行规定》及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甲方提供的有关部门的审批文件、资料、图纸进行审查。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审查报告，并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责任。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2)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消防安全性、人防工程（不含人防指挥工程）防护的安全性；
- (3) 是否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对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还应当审查是否符合绿色建筑标准；
- (4)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签字；
-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
- (6) 甲方要求审查的其他内容（是否落实政府批文意见）。

6.2.2 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审查意见单、审查报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盖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专用章）等审查意见及成果材料。

6.2.3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秘密及非公开信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资料或其他相关资料及文件，不得将前述技术资料或其他相关资料及文件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否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并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非乙方原因,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施工图审查工作的,甲方应根据每个项目中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施工图审查费的一半支付(已付定金冲抵审查费);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施工图审查费的全部支付(已付定金冲抵审查费)。除此之外,甲方无须承担其他责任。

7.2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审查资料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施工图审查费的千分之二,或向甲方支付该项目施工图审查费暂定价千分之二的违约金,逾期累计达十五天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施工图审查费暂定价总额 20%的违约金。

7.3 乙方出具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单、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或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虚假、错误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施工图审查费暂定价总额 20%的违约金,甲方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7.4 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或本合同因乙方原因被终止或解除的,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定金,返还定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造成的损失的,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超过返还定金数额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不予支付乙方任何合同款项,甲方已支付的款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返还给甲方。

7.5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及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评估费等），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八条 成果验收要求

甲方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8.1 乙方提交工作成果的形式：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根据项目需要）以及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盖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专用章）一式陆份，电子版壹份。

8.2 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国家、地方有关部门颁布的现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进行验收。

8.3 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内容包括每一项合同要求的履约情况。在检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技术规定或存在虚假/错误内容、内容遗漏的，由乙方负责修改或返工，由此所需要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其他

9.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2 甲、乙双方应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取的有关资料、文件和有关情况负有保守秘密的义务。非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因此受到的一切直接和间接/预期利益损失。

9.3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9.6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9.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补充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资料，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签署内容）

甲方名称（盖章）：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6年4月7日

乙方名称（盖章）：广东粤鸿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6年3月27日